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26390—2011

---

##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用表层耐磨纸

Wear-resisting paper for laminate floor covering

2011-05-12 发布

2011-09-15 实施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前 言

本标准附录 A 为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由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造纸工业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14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浙江惠同纸业有限公司、山东齐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米德装饰材料有  
限公司、中国制浆造纸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王东、李大方、李学峰、崔科丛、李安东、黄晓东、黄立新、李文海。

# 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用表层耐磨纸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用表层耐磨纸的产品分类、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及标志、包装、运输和贮存。

本标准适用于浸渍纸层压木质地板用表层耐磨纸(简称耐磨纸)。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 GB/T 450 纸和纸板 试样抗张强度的测定  
 GB/T 451.1 纸和纸板尺寸偏差的测定  
 GB/T 451.2 纸和纸板定量的测定  
 GB/T 462 纸、纸板和纸浆试样水分的测定  
 GB/T 465 纸和纸板 纵向抗张强度的测定  
 GB/T 742 造纸原料、纸浆、纸和纸板的灰分的测定  
 GB/T 1541 1989 纸和纸板的尘埃度的测定法  
 GB/T 1545 纸、纸板和纸浆抽样的方法  
 GB/T 2823.1 计数抽样检验程序 第1部分:按接收质量限(AQL)检索的逐批检验抽样计划  
 GB/T 10342 单张的包装和运输  
 GB/T 10731 纸、纸板和纸浆的试验方法  
 GB/T 12914 纸和纸板 标志

## 3 产品分类

3.1 耐磨纸按表面耐磨要求分为 I 型和 II 型:表面耐磨要求小于 4 500 r 的为 I 型,表面耐磨要求大于等于 4 500 r 的为 II 型。

3.2 耐磨纸为卷筒纸,卷筒直径为 600 mm~700 mm 或按订货合同规定。

## 4 要求

4.1 耐磨纸的技术指标应符合表 1 或订货合同的规定。

表 1 技术指标

项 目	单 位	规 定						
		I 型				II 型		
定量	g/m <sup>2</sup>	25.0±1.0	30.0±1.5	33.0±1.5	38.0±2.0	35.0±1.5	45.0±1.5	56.0±2.0
纵向抗张强度	≥ kN/m	1.30	1.50	1.60	1.60	1.60	1.60	1.60
纵向湿抗张强度	≥ kN/m	0.40						
耐磨材料(灰分)	%	17~23	20~26	22~28	24~30	32~37	36~41	37~42

表 1 (续)

项 目	单 位	规 定	
		I 型	II 型
黑色尘埃 1.0 mm <sup>2</sup> ~2.5 mm <sup>2</sup> ≤ >2.5 mm <sup>2</sup>	个/m <sup>2</sup>	1 不应有	
pH	—	7.0±1.0	
交货水分 ≤	%	8.0	

4.2 卷筒纸的宽度为 1 265 mm 或按订货合同规定,宽度偏差应不超过±3 mm。

4.3 耐磨纸纸面应平整,无皱纹;纤维组织应均匀,不应有杂质、硬块、破洞及纤维束。

4.4 耐磨纸的卷筒端面应整齐,无波浪状和其他机械损伤。两端面应松紧一致,纸边无裂口,且纸芯无变形。每个卷筒的接头应不超过 2 个,接头处应粘牢并有明显标记。

5 试验方法

5.1 试样的采取按 GB/T 450 的规定进行。

5.2 试样的处理和试验的标准大气按 GB/T 10739 的规定进行。

5.3 定量按 GB/T 451.2 测定。

5.4 抗张强度按 GB/T 12914 测定,仲裁时按恒速拉伸法测定。

5.5 耐磨材料(灰分)按 GB/T 742 测定。

5.6 湿抗张强度按 GB/T 465.2 测定,浸水时间为 10 min±10 s。

5.7 黑色尘埃按 GB/T 1541—1989 测定。

5.8 pH 按 GB/T 1545 测定,采用热抽提。

5.9 交货水分按 GB/T 462 测定。

5.10 尺寸及尺寸偏差按 GB/T 451.1 测定。

5.11 外观质量采用目测进行检测。

6 检验规则

6.1 以一次交货为一批,每批应不多于 10 t。

6.2 生产方应保证生产的耐磨纸符合本标准或订货合同的规定,每筒纸应附一份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

6.3 产品交收检验抽样按 GB/T 2828.1 规定进行,样本单位为筒。接收质量限(AQL):定量、抗张强度、pH,AQL=4.0;湿抗张强度、耐磨材料(灰分)、黑色尘埃、交货水分、外观质量,AQL=6.5。抽样方案采用正常二次抽样方案,检查水平采用特殊检验水平 S-2,见表 2。

表 2 抽样方案

批量/筒	正常检验二次抽样方案 特殊检查水平 S-2				
	样本量	AQL=4.0		AQL=6.5	
		Ac	Re	Ac	Re
2~25	2	0	1	0	1
26~150	3	0	1	0	1
151~500	5	0	1	—	—
	3	—	—	0	2
	3(6)	—	—	1	2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耐磨纸推荐型号

表 A.1 耐磨纸推荐型号

耐磨要求/r $\geq$	1 500	2 000	3 000	4 000	4 500	6 000	10 000
推荐选用型号	I 型 25 g/m <sup>2</sup>	I 型 30 g/m <sup>2</sup>	I 型 33 g/m <sup>2</sup>	I 型 38 g/m <sup>2</sup>	II 型 35 g/m <sup>2</sup>	II 型 45 g/m <sup>2</sup>	II 型 56 g/m <sup>2</sup>



GB/T 26390-2011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66·1-43340

定价: 14.00 元